

股票代码:601929 股票简称:吉视传媒 编号:临 2015-055
转债代码:113007 转股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视转债”赎回结果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数量:647,151,000元(6,471,510张)
●赎回兑付总金额:649,869,034.20元
●赎回款发放日:2015年7月15日
●可转债摘牌日:2015年7月15日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自2015年4月17日至2015年5月29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

(二)公告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吉视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吉视转债全部赎回,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赎回吉视转债的相关事宜。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3日、6月5日、6月6日、6月9日、6月16日、6月24日、6月30日、7月2日、7月3日、7月4日、7月6日和7月7日披露了吉视转债赎回的公告及后续提示公告。有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
赎回登记日为2015年7月7日,赎回对象为2015年7月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吉视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2元/张(含当期利息,且当期利息含税)。

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付利息;
B:指可转债持有者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14年9月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15年7月8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付利息 IA=B×i×t/365=100×0.5%×306/365=0.42元/张
对于持有“吉视转债”的个人投资者扣除适用税率20%,由公司代扣代缴)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336元/张(税后),CP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扣除适用税率10%,由公司代扣代缴)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378元/张(税后)。对于机构投资者(除适用税率以外的“吉视转债”)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42元/张。

3.赎回款发放日
2015年7月15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5年7月7日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吉视转债余额为人民币647,151,000元(6,471,510张),占吉视转债发行总量人民币17亿元的38.07%,累计转股后股本为87,512,367股,占吉视转债转股前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9.96%,占吉视转债转股后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63%,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555,400,596股。

(二)2015年7月8日起,吉视转债(转债代码:113007)和吉视传媒(转债代码:191007)停止交易和转股,尚未转股的人民币647,151,000元(6,471,510张)吉视转债被冻结。

(三)赎回情况
1.赎回数量:6,471,510张(人民币647,151,000元)
2.赎回兑付总金额:人民币649,869,034.20元
3.赎回款发放日:2015年7月15日
(四)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赎回吉视转债6,471,510张(人民币647,151,000元),影响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

出人民币649,869,034.20元,截至2015年7月7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555,400,596股,增加了公司自有资本,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2015年7月15日起,本公司的“吉视转债”(转债代码:113007)、“吉视转股”(转股代码:191007)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股票代码:601929 股票简称:吉视传媒 编号:临 2015-056
转债代码:113007 转股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止2015年7月7日,公司共有1,052,849,000元债券转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87,512,36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9.96%。
●转股可转债情况:截止2015年7月7日,公司尚有647,151,000元债券未转股,占“吉视转债”发行总量的38.07%。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8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公开发行了1,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4年9月5日至2020年9月5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4]544号文同意,公司1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4年9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吉视转债”,债券代码“113007”。

按照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2015年3月6日至2020年9月5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2.08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12.03元/股。

(二)转股情况
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7日至2015年5月29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吉视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吉视转债全部赎回。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截至2015年7月7日收盘,公司共有1,052,849,000元债券转为公司股票,其中7月1日至7月7日共有548,857,000元债券转为45,291,379股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87,512,36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9.96%。

(二)截止2015年7月7日,尚有647,151,000元的“吉视转债”未转股,占“吉视转债”发行总量的38.07%。

三、转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15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15年7月7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0,109,217	45,291,379	1,555,400,596
总股本	1,510,109,217	45,291,379	1,555,400,596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431)88789022
公司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之工业4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交易代码:150316)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7月7日,富国工业4.0B二级市场价格收市价为0.668元,相对于当日0.837元的基础净值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2.61%。截止2015年7月8日,工业4B二级市场价格收市价为0.60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富国工业4.0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富国工业4.0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富国工业4.0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富国工业4.0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场内代码:161031)净值和富国工业4.0A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A,场内代码:150315)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因杠杆效应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富国工业4.0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5年7月7日收盘,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9日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 提示公告

根据《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

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低至0.250元或以下时,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基础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A)、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7月7日,工业4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工业4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工业4A、工业4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工业4A、工业4B的折溢价情况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工业4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工业4B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工业4B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工业4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工业4.0A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工业4.0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工业4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情况,因此工业4.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少量基金份额的工业4.0B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工业4A与工业4B的上市交易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2015-026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产业投资项目,拟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的提出和实施,公司在西部地区的产、市场及制造能力的战略布局显得尤为重要,西安作为新丝绸之路的起点,公司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将有利于公司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新机遇,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含停牌当日)公告重大进展情况及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2015-027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杨杰先生承诺,向公司董事会承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增持的具体情况
公司副总裁杨杰先生计划自承诺之日起,尽快以个人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15万元。

二、其他事项
1.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上述增持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购买公司股票。

2.增持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5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员工持股计划,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代码:龙韵股份,股票代码:603729)自2015年7月9日起停牌。

公司于2015年7月7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该承诺仍继续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2015-026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产业投资项目,拟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的提出和实施,公司在西部地区的产、市场及制造能力的战略布局显得尤为重要,西安作为新丝绸之路的起点,公司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将有利于公司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新机遇,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含停牌当日)公告重大进展情况及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简称:蓉胜超微 股票代码:002141 编号:2015-037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积极响应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倡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资本市场暂时的非理性调整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向广大上市公司会员发出倡议书,提出四点倡议,倡议各上市公司通过制定措施稳定股价、加强信息披露、提高经营水平、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以坚定投资者信心。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及控股股东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的倡议,郑重声明如下:

1.公司将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进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一方面,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东赞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赞丰矿业”)通过非公开发行增持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东赞丰矿业的全资子公司广东东赞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赞丰投资”)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47.55%,本次非公开发

行完成后,东赞丰矿业及东赞丰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5%增加至36.06%;另一方面,本次非公开发行,可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上市公司现状,拓展上市公司发展空间,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东赞丰矿业有限公司承诺在未来三个月内(即日起至2015年10月31日)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公司将诚信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推动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为股东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4.公司将立足长远,扎实做好实业发展,努力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5-07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今日接第二大股东刘全胜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经营战略和业绩的认可,鉴于近期资本市场跌幅较大,公司股票价格具有很大投资价值,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有意愿在近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下:

刘全胜先生计划近期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的前提下,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6亿元。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事项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公司全体投资者对公司的一如既往地支持!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上风高科 公告编号:2015-051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 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资产重组事项的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上风高科”,股票代码:000967)自2015年7月9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资产并购重组委审核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2015-026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产业投资项目,拟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的提出和实施,公司在西部地区的产、市场及制造能力的战略布局显得尤为重要,西安作为新丝绸之路的起点,公司在西安建设产业园区将有利于公司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新机遇,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含停牌当日)公告重大进展情况及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2015-027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杨杰先生承诺,向公司董事会承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增持的具体情况
公司副总裁杨杰先生计划自承诺之日起,尽快以个人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15万元。

二、其他事项
1.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上述增持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购买公司股票。

2.增持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5-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拟增持东北制药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高德红外”、“康得新”、“阳光电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5-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拟增持东北制药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高德红外”、“康得新”、“阳光电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5-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拟增持东北制药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高德红外”、“康得新”、“阳光电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5-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拟增持东北制药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高德红外”、“康得新”、“阳光电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5-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拟增持东北制药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高德红外”、“康得新”、“阳光电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